

摸清文化遗产“家底” 促进文化传承创新

——我市深入开展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记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文物保护的决策部署，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保护第一、加强管理、挖掘价值、有效利用、让文物活起来”的工作要求，为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提供有力支撑，2023年下半年以来，我市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省“四普”办关于开展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的部署要求，在市委、市政府的高度重视和统一领导下，提高站位，明确任务，凝聚合力，推动我市实地普查工作深入开展，取得了显著实效。

夯实普查工作基础

保障有序开展

开展第四次文物普查是贯彻党中央关于文物保护工作要求的的重要举措，对于守护历史文化遗产、推动文物事业高质量发展、促进社会文明进步具有深远意义。古都大同历史悠久，文化灿烂，文物古迹众多，我市高度重视“四普”工作，为保障“四普”实地调查工作有序、有效开展，进行了一系列前期准备工作。

梳理名录清单

2023年10月，按照国家文物局下发的《关于开展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准备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市认真梳理完善了市、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公布名录、实有名录、全市不可移动文物名录以及新发现文物线索清单，为全面开展“四普”打下扎实基础。

加强组织领导。我市成立了由市委常委、宣传部长和分管副市长为双组长，23个部门与单位组成的大同市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领导小组。2024年5月，全市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领导小组第一次会议暨动员部署会召开，会议通报了“四普”工作进展情况，安排了下一步工作，为我市普查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了重要保障。

建强普查队伍。我市是全省唯一采取市、县联合组队的方式开展“四普”工作的地级市。“四普”领导小组从云冈研究院、市考古研究所、市博物馆、市古建筑保护研究院等文博事业单位抽调了部分参加过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的业务骨干及新招录的文博、考古专业人员40余名，与县区基层文物保护单位工作人员组成10支普查队伍。普查过程中，市级业务骨干、县区基层老文物工作者凭借长期积累的文物知识、工作经验和对各处不可移动文物的深厚了解，在制定计划、规划路线、任务分配、组织实施等方面发挥了极大优势，年轻的专业人才则熟练应用普查系统、绘图软件、RTK、无人机等先进设备，以“市帮县、老带新”的方式，弥补了各县区人手及专业力量薄弱的短板，确保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四普”各项工作，并促使年轻专业人才提升业务积累经验，培养、锻炼出一批新一代文物工作者的薪火相传。

我市还组建了由考古、古建筑、石窟寺等不同专业方向的12名副高级职称及以上文博专家组成的专家组，对各类型文物实地调查提供专业指导，开展普查数据审核。对所有参与普查的市、县区“四普”办负责人、专家、普查队员进行了“四普”专题培训，“长城资源调查”专题培训等业务培训。截至2024年底，我市实地调查进度在全省位列第一，并在今年按时完成了全部实地调查任务；普查数据质量多次获得省“四普”办专家组组长、成员及省级包市专家的肯定和表扬。

落实普查经费。2024年度、2025年度我市共落实“四普”专项经费767.44万元，其中市级440万元、各县区327.44万元，为“四普”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了坚实的经费支持。



深入推进实地调查

细致开展数据审核

自全国第三次文物普查至今已过去十余年，全面开展第四次文物普查，通过实地调查，能够进一步精准摸清我市不可移动文物的“家底”，为文物保护和管理提供翔实的基础数据。基于普查数据，构建全面普查、专项调查、空间管控、动态监测相结合的文物资源管理体系，提升文物保护的科学性和规范性。

2024年7月起，按照省“四普”办工作安排，普查工作逐步转段，我市积极部署，稳步推进，按时保质完成了实地调查和数据审核等相关工作任务。

为明确普查任务和技术路线，我市制定了《大同市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试点方案》，2024年8月，全市正式进入实地普查阶段。2025年5月底，完成了“三普”登记长城及低级别不可移动文物3085处的复查工作，调查登记了长城资源系统中

的长城段落和单体建筑302处。深入开展新发现文物调查工作，市、县两级发布了公开征集文物线索的公告；与住建、规自、水利、工信等部门对接，梳理历史建筑、工业遗产等相关线索，共收集新发现文物线索100余条；调查了云冈北魏佛教建筑遗址、谢店关帝庙、武周山烽火台、慕容晋察冀五地委驻地旧址等各类新发现文物334处；10个县区均已组织对新发现文物进行了专家论证，论证通过271处。

根据《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数据审核指导意见》《山西省数据审核方案》相关要求，我市制定了《大同市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数据审核方案》，并多次邀请省“四普”办专家、省级包市专家对市“四普”办专家、县区审核人、普查队员进行数据审核培训。数据审核采取市、县联审的组织形式，分4个审核小组同步



进行，每个审核小组由3名市普查办专家和县普查办审核人、普查队员组成，实行“即审即改、即刻上传”的工作方法，确保了审核质量，极大地提高了审核效率。目前，我市调查数据的市、县两级审核工作已全部完成，数据上传省级审核，成为全省唯一按照时间节点完成市、县两级调查数据审核工作的地市，目前省级专家审核也已完成，下一步将组织开展省文博集团省保数据审核工作。



全面保障普查质量

大力营造普查氛围

在开展“四普”的过程中，我市通过宣传、公众参与等方式，有力提高全民对文物价值的认知和保护意识，营造全社会更加珍视文化遗产的良好氛围，形成保护文物的社会共识。

为保障普查进度和质量，我市在实地普查工作中采取了一系列有效措施。一是注重经验总结和交流。市“四普”办定期组织召开全市“四普”工作推进会，总结各阶段工作成果，交流各县区工作经验，及时解决需要沟通协调的事项，进行阶

段性工作部署，有效提高了普查效率。二是加强检查督导。市“四普”办组织对10个县区的实地普查工作进行了全面检查和指导，及时发现和解决实地调查中存在的问题。三是充分发挥专家指导作用。多次邀请省级包市专家来同指导实地调查工作；多次安排市级专家前往各县区指导实地调查工作，保障实地调查工作顺利开展；同时建立工作群，省、市专家及时对普查中存在的技术和标准问题进行答疑。

“四普”工作开展以来，我市在《大同日报》《大同晚报》设立了“文物保护，文明守望”专栏，对全市普查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跟踪和专题报道；大同新闻联播、平城新闻联播、左云新闻联播等电视栏目也同步开展了“四普”专题报道；各县区利用融媒体、文旅公众号等线上平台，对普查工作进展情况进行实时宣传，营造全社会共同参与文物保护的良好氛围。

下一步，我市将根据《大同市第

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实施方案》，持续推进“四普”工作，做好数据审核收尾工作，组织完成省文博集团省保数据审核，按照省级专家意见修改完善普查数据；组织开展实地普查验收工作，配合开展第九批国保、第七批省保申报工作，推进市、县级文物保护单位认定公布等工作；整理出版普查成果；加大普查宣传力度，保障普查氛围持续高涨，确保“四普”工作顺利转段，圆满完成。



提升文物保护水平

推进文物活化利用

通过第四次文物普查，我市进一步摸清文化遗产“家底”，全面掌握文物的数量、分布、类型、年代、保存状况等信息，为国家文化遗产资源建立精准“档案”，并科学制定保护政策，实现从重点保护到全面保护、系统保护的转变；提升文物保护水平，推动文物保护技术的创新和应用，促进文物保护工作的规范化、标准化；增强公众保护意识，普及文物知识，激发公众对文化遗产的热爱和保护意识，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支持文物保护的良好氛围，凝聚

保护文化遗产的共识。我市通过推进“四普”工作，促进文化传承与创新，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增强民族自豪感和文化自信；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助力实现文化遗产与经济社会的协调发展，推动文化产业和旅游业融合发展；推动文物活化利用，以普查成果为基础，促进文物合理利用，提供更多公共文化服务，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让文物在当代社会中发挥更大价值。

